

# 憑信心，不憑眼見

文／斗六教會 陳賈芬

約但河的水，是踩下去才分開，不是分開後，才讓你踩。

信仰  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陳賈芬姊妹（左）、阮琦雅姊妹（右）

哈利路亞，奉主耶穌的聖名作見證：

我慕道了十八年才受洗，有人說：「妳未免慕道太久了吧！」也有人說：「陳賈芬受洗是個大神蹟！」我自己覺得若非主的憐憫，一旦錯過這救恩，這輩子就白活了。感謝主！這救恩的滋味實在是美善，多麼希望還未得著救恩的朋友們共同來品嚐。你真的可以從此不再悲傷，過著積極進取、平安喜樂的人生。

我生長在一個對於傳統信仰非常虔誠的家庭，家中早晚都要點香，每逢初一十五、初二十六、或是過年過節，都要拜拜；遇到祖先忌日則必須一個個拜，遇到神明生日除了拜，還要「辦桌請客」。因此我們家可說是三天一小拜，五天一大拜。除了平日早晚以外，其他的拜拜一定都是大魚大肉，而我又胃腸特別好，吃什麼都吸收，因此我小學五年級開始，就有了體重過重的煩惱。

新竹教會的阮琦雅姊妹，是我大學同學也是最要好的朋友之一。在畢業後，我們還一起準備托福考試，一起在救國團教英語。她出國留學回來後不久，就告訴我：「我信耶穌了，非常美好，妳和我一起來信耶穌，不要再拜偶像了。」我聽了非常生氣，覺得她怎麼可以把我的神明說成偶像？從此我們就疏遠了。那時

我很討厭耶穌，因祂把我最要好的朋友搶走了。

之後琦雅邀請我去大同教會慕道，請葉媽媽帶領我。葉媽媽很漂亮、很溫柔，經常滿臉笑容、和藹可親。因她住石牌，我住士林，聚完會我們會一起搭公車回家。有一次車上只剩一個座位，她年紀比我大，照理說應當讓她坐，可是她卻堅持給我坐，自己蹲在座旁和我說話；我從沒看過這麼謙卑的人。但屬世的事情還是比較重要，因此慕道幾次就不去了。

最後一次接觸教會是在琦雅母親的喪禮上。傳道在台上講了琦雅和其母親看異象的事情，我覺得不可思議，哪有那種事，琦雅怎麼會和那群人瞎起鬨？但她父親見證這群基督徒熱心地為他們家做臨終關懷，倒是讓我很感動。

過了三年多，有一天琦雅又邀請我去教會。當時我因第二胎流產了非常沮喪，每天帶著兩歲多的女兒到處閒晃，丈夫看我心情不好就答應我去教會散心，他下班後再來接我們回家。就這樣，我慕道了四個多月。

慕道的這段期間我看到了很多神蹟。首先，是我聽讚美詩的時候居然會感動得落淚，我又不知道他們在唱什麼，怎麼會如此奇妙？再則，琦雅性情180度大轉變，以前她動不動就生氣，現在她居然能以愛心、耐心地接待我和女兒。第三，我看到了弟兄姊妹都很謙卑，熱心做聖工，凡事感謝主。更不可思議地，我也得到了一個很大的恩典——我又懷孕了。

我開始很認真地慕道，每日讀經、禱告、唱詩、讚美神，並且帶朋友去教會，到養老院去關心我的奶媽，也養成了飯前禱告的習慣。當時聖經雖然看不懂也會認真地讀，並請教琦雅。

有一天，丈夫看到我飯前禱告就大發雷霆，認為是他辛苦賺錢供我們吃、住，怎麼可以感謝神？要感謝也應當感謝父母把我們撫養長大才對啊！於是不准我再去教會。

這時候不去教會對我來說是有些罪惡感的，畢竟在那裡白吃白喝那麼久，且琦雅也付出了很多的時間和心血接待我們、傳福音給我。此刻離開，不但對不起神，也虧欠人。

但罪中的我仍認為偶像是神，家庭和樂比較重要，信耶穌是別人家的事，我從小就是拜拜的，不能與他們混為一談。白吃白喝是他們自己樂意的，因他們說慕道者不必奉獻。至於琦雅的心血，反正她現在這麼善良也不會和我計較。於是我又心安理得地享受我的罪中之樂，且歡歡喜喜地迎接新生兒的到來。

雖然我離開神，神卻沒有離開我。過了兩年，全家搬到斗六公婆家定居。公婆對我很好，把新蓋好的房子給我們住，他們自己住舊屋，且對我說：「我們老年人和你們年輕人飲食習慣不同，所以不必煮我們的食物。」丈夫也對我很好，他四處去做生意，只要看到新奇的或好吃的東西，必定帶一份回來給我。有一次，他的朋友還跟他開玩笑說：「如果你老婆想要天上的星星，你是不是也摘一顆下來給她？」假日時，即使他很

累也一定會帶我們出去玩。他是個標準的好丈夫，認真工作賺錢，愛妻子、疼子女。

然而我就是不快樂，每天苦一張臉。有一晚我終於無法忍受了，不顧家人千呼萬喚，頭也不回地獨自一人跑到火車站，搭車回台北。

回到台北後，我還是不快樂，於是再去找琦雅。當時她挺著大肚子還努力工作，教完補習班的課，還要趕去另一處家教；而我閒著什麼事都不必做，還抱怨東抱怨西。未信主的我，真是罪人中的罪魁。

過了幾天，因為想念孩子，我又回到斗六。琦雅寄了武立懂的見證給我看。我深深的感動——原來神這麼奇妙，五次中風仍可以把他醫好；而神又是這麼慈愛，罪人悔改也可以得救。琦雅又幫我報名了函授課程，每次都會寄一本課程的冊子和一張考卷，寫完考卷寄回去，就會收到下一個課程和考卷。讀完全部課程的最後一張考卷有一題目問：「讀完這些課程你的生活有何改變？」我回答：「我不會再和先生吵架了。」結果就收到一本全新的聖經和讚美詩。我覺得生命開始有了希望，生活變得充實而快樂。

然而我要如何告訴先生，我要信耶穌呢？經驗告訴我，一定會被修理一頓且被趕出家門。松山教會的洪弟兄說：「妳來信耶穌，妳的丈夫一定會說『妳是個有智慧的妻子。』」然而結果如我所料；洪弟兄又說：「恭喜妳！妳得到了個大恩典，我們很多人想要得到這樣的恩典都得不到。」因為《馬太福音》五章11節說：「人若因我辱罵你

們，逼迫你們，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，你們就有福了！」

我開始了一段很艱難的慕道過程。每次被逼迫，弟兄姊妹都會用聖經的話安慰、勉勵我。至此，聖經的話活靈活現、句句一針見血，像兩刃的劍，刺進我的靈魂，深深地喚醒我的靈命。神就在這時候給了我聖靈的感動，禱告的時候我的舌頭開始跳動，停不下來。

逼迫越來越大。有一次我去教會，丈夫帶了兒女、公婆、大姊、姊夫去教會理論；又有一次，丈夫又帶了他的侄兒去，硬是把我帶離；如此逼迫一直到我的娘家、婆家、父母、兄弟姊妹、親戚朋友都動起來，加入戰場。我被逼得到處躲藏、到處流浪。

我來要把火丟在地上，倘若已經著起來，不也是我所願意的嗎？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成就，我是何等地迫切呢？你們以為我來，是叫地上太平嗎？我告訴你們，不是，乃是叫人紛爭。從今以後，一家五個人將要紛爭……（路十二49-53）

因為信心不足，我真的累了，也怕了。我向神禱告：「我才剛來斗六，這樣大的逼迫我承受不住；等我處理好家庭問題再來信吧！」

離開神以後，我開始懷疑這群基督徒在騙我，害我被打、被罵、被趕出家門，被丟在火裡。但事後又想：他們為什麼要騙我呢？為了錢嗎？為了利嗎？都沒有。他們所說的每句話，所做的每件事，都是按照聖經，而且他們每個人都是這樣相信、這樣遵行的；既然是這樣，就沒有所謂的騙了。

可是我為什麼要把自己搞得這麼悽慘，不信不就沒事了嗎？於是，我又心安理得地回到我原來的生活。

然而，平靜沒多久，從前那種不快樂、不滿足的心態死灰復燃。我思想，若信耶穌遇逼迫，有神可以禱告得安慰，且有弟兄姊妹可以相互勉勵、代禱。若不信，憂鬱症、躁鬱症纏繞著我，生命就是無解。於是決定繼續信，但改為暗中慕道。

起先每個月和陳幸真老師約在郵局門口，拿《聖靈》月刊和講道錄音帶。因為是暗中進行，陳老師很辛苦，接到我的電話，不管手中正忙著做什麼工作，立刻騎機車出門。我自己也很累，騎車途中，每部經過的汽車，看起來都像我先生的車。五年多後，我發現有個時間可以安心地去教會，不會被抓包。因張秋敏老師住教會附近，於是改請她幫忙。除了月刊和錄音帶，她也給我「心靈的遊牧民族」和「厝邊隔壁大家好」的廣播CD。若高嘉訓傳道在教會的話，也會為我解答讀經上的問題。如此又過了兩年多。

暗中慕道雖然不會有很大的逼迫，也常常可以看到許多神蹟，得到許多恩典；但遇到困難的時候，不只是無解，更是無奈。我去學校教課後照顧班，向學生傳福音，卻不能帶他們去教會。魔鬼攻擊的時候，沒有足夠的力量抵抗。

之後，教會換成嚴仁生傳道駐牧。嚴傳道牧養我幾次以後，要我化暗為明，並請高彼得長老根據聖經勉勵我勇敢地站出來。



阮琦雅姊妹（左）、陳賈芬姊妹（右）

我問傳道：「聖經不是教我們，妻子要服從丈夫嗎？我若光明正大上教會，豈不公然和我先生唱反調。」傳道回答：「妳是與魔鬼宣戰，不是與妳丈夫。」我聽了內心百感交集；光明正大上教會雖是我日思夜想的事情，但強力的逼迫也非我所能忍受的。

琦雅勉勵我：「禁食禱告，神會指示妳當行的道。」我禁食了兩天一夜，不吃不喝，覺得全身乾到快虛脫了，於是改成每天早上禁食，一直到現在。

思考這八年來，我養成了每日享用美味的靈糧，屬世的糧食對我來說，已索然無味了。且我向別人傳福音，自己卻沒去守安息日，不等於是在騙人嗎？此刻我若不前進，靈命就只有死路一條。

光明正大上教會不久，正好遇到秋季的靈恩佈道會，我覺得我應當報名受洗，然而，我實在非常害怕。因為此次的逼迫，雖沒有上次那樣大範圍，但威力卻是有增無減，我時常痛苦到對神哀號。

神告訴我：「約但河的水，是踩下去才分開，不是分開讓你踩。」於是我憑信心，不憑眼見，勇敢地踩下去。

很奇妙的，受洗後，內心非常喜樂，儘管逼迫沒有減少，卻快樂得連半夜都會偷笑。對耶穌真是佩服得五體投地。原來自從亞當、夏娃犯罪以後，罪就入了這世界，以致人出生就有罪。罪讓魔鬼有機可趁，若不藉著耶穌寶血洗淨，永遠脫離不了罪。一旦受洗，魔鬼無容身之地，人就可以獲得自由了。

回想這二十年來，幫助過我，或默默為我代禱的弟兄姊妹不計其數，甚至有些弟兄姊妹還為我受了很大的逼迫，願神記念他們的愛心。這一路走來，恩典滿滿，若要再寫下去，恐怕永遠都寫不完，然而有兩件事，我覺得對慕道者來信耶穌有幫助，在此一提。

首先是，信耶穌不拜祖先會被冠上不孝的罪名？答案是：「不然！神自有安排。」公公過世的時候，神安排了婆婆讓我照顧。親戚朋友不但沒人說我不孝，反而有些人說我很孝順。照顧婆婆固然有些辛苦，但是很快樂。老人家睡眠淺經常半夜兩三點就睡飽了。由於她失憶且腳不方便，我一定得起床看顧她，我就利用這段時間教她禱告、哼讚美詩、說聖經故事給她聽。她會靜靜地聽，我也會滔滔不絕地講。我覺得這段日子很幸福，反而是後來外勞來了，我覺得很失落。俗語說：「久病無孝子。」對基督徒來說，答案是：「不然！根本沒有這回事。」外勞請假要我照顧的時候，我都是樂此不疲。

再來，信耶穌以後，困擾我將近四十年的肥胖問題不翼而飛。我現在不但享受瘦，而且平安健康。以前心情不好、無聊、或焦慮……都只會想到吃東西來分散注意力，現在只要禱告、讀經、唱讚美詩，就可以解決；並且這樣做，不但更快樂、有效果，且無副作用。試試看，你也可以辦得到。

有人說：「妳信耶穌，妳很快樂，但是妳先生不快樂。」我想：「我快樂，我也會想盡辦法使我先生快樂。但我若不快樂，不但我先生不可能快樂，且全家人都沒辦法得到快樂。況且神能開啟我的心，讓我從不信到完全地信靠，將來也會開啟他的心。」如今我也相信：「妳信耶穌，妳先生一定會說妳是個有智慧的妻子。」

